



Zingguo Lingcheng
Chuangye Shiguang, Zuijian Zhangailing



陶方宣著

倾国倾城

穿越时光，再见张爱玲

倾国倾城

穿越时光，再见张爱玲



陶方宣 著

新知文库网 www.xinzhiwenzu.com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倾国倾城——穿越时光,再见张爱玲 / 陶方宣著。
—重庆:重庆出版社,2017.12
ISBN 978-7-229-12429-8

I .①倾… II .①陶… III .①张爱玲(1920-1995)—
传记 IV .①K825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160361号

倾国倾城——穿越时光,再见张爱玲

QINGGUO QINGCHENG

——CHUANYUE SHIGUANG , ZAIJIAN ZHANG 'AILING

陶方宣 著

责任编辑:陶志宏 张 蕊

责任校对:朱彦谚

装帧设计:陈 永 刘 颖



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
重庆出版社

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162号1幢 邮政编码:400061 <http://www.cqph.com>

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制版

重庆市国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

E-MAIL:fxchu@cqph.com 邮购电话 023-61520646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:880mm×1230mm 1/32 印张:7.125 字数:220千

2017年12月第1版 2017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229-12429-8

定价:35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-61520678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秋/风/一/夕/海/上/花

(序一)

唐炳良

1995年中秋节那一天，秋风瑟瑟，许多报纸上出现大幅标题：张爱玲孤独走完人生路——令人大吃一惊，对一代才女张爱玲的关注似乎由此开始，由文学界扩散到民间，“张爱玲热”油然而生。

中秋，中国人的传统节日，万家灯火里亲人相聚——其乐融融的一幕，不属于张爱玲，西半球的美国也没有中秋节。不知这一天洛杉矶上空有没有月亮。张爱玲是一位擅长描写月亮的作家，在她的小说中，范柳原半夜打电话以月谈情，白流苏不甘心不明不白的身份，欲与之分手，她拒绝了窗外的月亮。七巧的月亮是疯狂的象征物，它照耀的是一个丈夫不像丈夫、婆婆不像婆婆的疯狂世界，月光般朦胧的情欲化成一个噩梦。芝寿的月亮是恶魔的小天使，虽然“今晚上的月亮比哪一天都好”，然而反常的明月之下，是芝寿绝望的心境……或许，正

由于张爱玲笔下的月亮也是世间芸芸众生头顶的那轮月亮，所以在畸形、扭曲的情感世界里，张爱玲一息尚存，仍与读者呼吸相通。

海峡那边的“张爱玲热”远早于大陆，“热”的程度也更高，这是环境、时序造成的差异。海峡那边的“超级张迷”可以在张爱玲活着的时候，不远万里跑到洛杉矶去，在她寓所附近的垃圾箱中“淘宝”，搜寻她的片言只语。这在我们看来有点不可思议，但“热”就是“热”，“热”起来的事物会有点灼人，有点疯狂，世上永远有“热”，“热”了才有大众的快乐与满足。

这不禁使我想起一部影片，美国故事片《女王》。戴安娜成为英国的王妃后，伊丽莎白不喜欢她，喜欢她的是英国民众。戴安娜车祸去世后，布莱尔出于国家利益，多次建议女王为戴安娜举行隆重的葬礼，女王断然拒绝。在王室车队返回白金汉宫的途中，女王看到民众排起长队为戴安娜的遗像献花，一个小女孩拿着一枝花走到她面前，女王问：“是要我帮你放花吗？”小女孩说：“不，这花是献给你的。”一瞬间，女王脆弱得像个女孩，眼泪也掉下来了。

时尚是愚蠢的吗？潮流是盲目的吗？不，时尚和潮流，就是大众智慧的体现。这智慧的背后，是大众自身命运的改变，是试图在更大的空间里，在物质和精神的层面重新定位——张爱玲作为偶像，满足了他们对个性的追求、对心灵的期盼甚至对人生的假设。他们自己可能受困于现实种种，在许多

方面不能放任。但是，张爱玲的特立与独行恰恰满足了他们，给他们带来冲击，让他们感到满足与安慰，因为这世上还存在过如此才华、如此另类的奇女子。今天我们知道，张爱玲是个天才，她是前清重臣李鸿章的曾外孙女，著名清流派大臣张佩纶的孙女。大作家身后有大风景，张爱玲除了贵族血统、显赫门第之外，更有她自身的一部“传奇”。

“我将来想要一间中国风的房，雪白的粉墙，金漆桌椅，大红椅垫，桌上放着豆绿糯米瓷的茶碗，堆得高高的一盆糕团，每一只上面点着个胭脂红。”

——《我看苏青》

到底是“民国女子”，她飘零天涯的一生中，必也有“民国女子”的本色在。

本书作者陶方宣，也和广大读者一样喜欢张爱玲。所不同的是，他将他多年的寻访和搜集记录下来，辑成这本书。我和作者是多年的老友，也极欣赏他的文笔，读他写张爱玲的文字，可以获得双份美感——一份是陶方宣优美的文笔，洁净得如水中月。一份是张爱玲传奇的一生，苍凉得像海上花。

（唐炳良，男，江苏作家，《雨花》杂志副主编，著有多部散文小说集。）

张 / 爱 / 玲 / 的 / 衣 / 橱

(序二)

李子玉

上海作家陶方宣写了两部张爱玲的书，他请我写一篇序文，初时我感到有点为难。自己并非什么服装专家，只是一个酷爱穿漂亮衣裳的寻常女人，怎样有资格写？其实，哪个女人不爱美？陶方宣说：“最近你已经出了一本专写穿衣服的书《云想衣裳》，难道还不可以为我写篇序文？”恭敬不如从命，只好答应。

说实在的，我原来就是个张迷，如今有机会一睹张爱玲的“私人衣橱”，实在有点儿兴奋。更兴奋的是这部书的作者竟然是个男子，由他细腻的观察力和感性的笔触，把张爱玲本人和她小说中人物的衣装，娓娓道来，巨细无遗，让人看得目瞪口呆，恨不得跟着跳到张爱玲的霓裳世界里，永远不要出来。

张爱玲说过：“在政治混乱期间，人们没有能力

改良他们的生活情形。他们只能够创造他们贴身的环境——那就是衣服。”衣服成了她住在里面的一间屋子，在屋子里可以为所欲为，不理会外面世界闲杂人等的奇异目光。她可以特立独行，衣不惊人誓不休。读她的小说，揣摩她的为人，她应该是个颇为传统保守的女人，为什么表现在衣着方面，却是如此放浪形骸、遗世独立的铁铮铮奇女子形象呢？张爱玲外表冷酷，内里热情，尤其对于心爱的人与物，更是依恋万分。她曾经说过这样的话：“再没有心肝的女人，对穿过的衣裳，也有一份发自内心的依恋。”引述本书作者陶方宣的话说：“‘依’字应该将人字旁去掉，改成‘衣’，‘依恋’在张爱玲眼里就是‘衣恋’。”她可以为一件以前新做的葱绿织锦而可惜，因为一次也没有穿上身，就无法穿得下了，自己长得实在太快。多年之后，想到那件衣服仍然感到伤心，引为终身憾事。衣服之于张爱玲，是知己良伴，岂可轻易相忘？

由张爱玲的穿衣哲学禁不住想到我自己，不也是跟衣裳结下一辈子恩怨情仇？我也曾说过以下一段话：“我对于衣服的依恋却是相对无情，在我十年忧伤岁月里，愁悒的情绪令自己无法掌握住生存下去的意志，总害怕有一天拒绝不了死神的召唤，突然撒手而去，留下一衣橱的‘孤儿’，为家人带来麻烦。所以每次病发，都先行把它们‘处决’了。然而，我对衣服无情的说法又不尽然，病好了，又满怀兴致地去采购衣服。没多久衣橱又住满了新‘住客’，款式和颜色与先前丢掉的并无多大差别，证明

我还是个重旧情的人。”毕竟我并非张爱玲，可以像她那样敢作敢为。她懂得自己设计衣服，把复古的清装穿在身上，仍然可以表现出一派得意扬扬的神态，在大街窄巷中穿梭往来，不惧怕旁人的奇异眼光。相对来说，我是保守的，只穿适合自己身份、年龄，看起来漂亮，穿上身舒适，不一定很华丽，却要配合自己气质风度的衣服。因为我最怕受人注目，宁可低调一些，让别人和自己慢慢体味我的衣服特质就好了。

我是个地地道道的张迷，和她一样，我也喜欢一切深艳明丽的色彩，如紫红、青黑、桃红、嫩绿、宝蓝、深红、赭黄、孔雀蓝等。在我不同的人生阶段里，随着心境的转换，我把这色彩缤纷的衣裳交替地爱着、穿着，以此过着平常的日子。读着陶方宣的这部书稿，我就想到张爱玲的一袭袭华丽衣裳，她翩翩的青春的身影，容貌堪与花媲美！她创造了衣裳传奇世界，足可以谱成一首霓裳羽衣曲，叫人回味无穷。

（李子玉，女，又名李玉莹，香港著名散文家，著名华裔学者李欧梵教授的夫人。1970年代毕业于香港浸会大学中文系，随后赴美取得社会学学位。2002年开始写作，主要作品有《云想衣裳》《忧郁病就是这样》。与丈夫李欧梵合著有《过平常生活》《一起看海的日子》和《恋恋浮城》。）

秋风一夕海上花（序一） 1

张爱玲的衣橱（序二） 1

盛世霓裳

- | | |
|----------|----|
| 第一章 我爱旗袍 | 2 |
| 第二章 笔底缤纷 | 35 |
| 第三章 霓裳之魅 | 71 |
| 第四章 男子衣装 | 96 |

莫负红颜

- | | |
|----------|-----|
| 第五章 民国女子 | 112 |
| 第六章 临水照花 | 141 |
| 第七章 一生一世 | 162 |

盛 / 世 / 霓 / 裳



OINGGUO QINGCHENG
CHUANYUE SHIGUANG · ZAIJIANZHANG ALING

此为试读,需要完整PDF请访问: www.ertongbook.com

第一章

我 / 爱 / 旗 / 袍



“现在要紧的是人，旗袍的作用不外乎烘云托月忠实地将人体轮廓曲曲勾出。革命前的装束却反之，人属次要，单只注重诗意的线条，于是女人的体格公式化，不脱衣服，不知道她与她有什么不同。”

——张爱玲

丝质碎花旗袍：色泽淡雅

柯灵回忆张爱玲的片段最让人喜欢，那时他主编《万象》杂志，刚刚从事写作的张爱玲有一天来看他，腋下夹着一个报纸包，说有一篇稿子请他看看。她穿着丝质碎花旗袍，色泽淡雅，也就是当时上海小姐普通装束，那篇小说就是随后发表在《万象》上的《心经》，还附有她手绘的插图。那时候张爱玲还没有大红大紫，当她腋下夹着小说手稿走上《万象》杂志社木楼梯时，一如张恨水笔下那些穿蓝布罩衫的女学生，朴素而清纯，低眉又低调，甚至还有点落寞。

当时的上海小姐服装以旗袍为主，女学生都像张爱玲那样着一身很普通的碎花旗袍，就是柯灵说的“上海小姐的普通装束”。也可能是初次出道，也可能是籍籍无名，张爱玲一向是高调张扬的人，像这样低眉又低调的做派在她来说是少之又少。在服装上她一向是“语不惊人死不休”，因为她知道自己长得不漂亮。一个不漂亮的女，如果再弄一身僵硬呆板的衣服套在身上，不如让她去死。她本来就是个出格的女人，无论做人还是穿衣，让她规规矩矩地待在方方正正的格子里，她肯定待不住，她肯定要出格。张爱玲自己记载过她用老祖母留下的一床夹被做衣服，那时她设计了很多服装，女友炎樱和她一样会画画，有很高的鉴赏力，往往两人设计好就找裁缝做，可画来画去，似乎仍不能满足自己在服装上求奇求异之心，眼睛就落在老祖母一床霉味扑鼻的夹被上：米色薄绸上洒满淡墨点，隐着暗紫的凤凰，很有诗情画意——洗净晒干后，她拿去照炎樱设计做了一件连衣裙，紫凤凰图案集中在裙的下摆和两只宽大衣袖上，极为别致。张爱玲兴奋异常，穿了它参加1943年的游

园会，还与日本影星李香兰（山口淑子）合影留念，至今照片还收在《对照记》里：张爱玲侧首低眉坐在一只白布椅上，李香兰不动声色站在她的身后，显得有点委屈。让当时红极一时的明星李香兰站在身后，张爱玲是很得意的，那心情肯定“遍体森森然飘飘欲仙”，不过她脸上丝毫看不出来。

张爱玲身穿老祖母夹被的照片让人一直难忘，更难忘的是，那时她是年轻的，甚至是青春的，她的人生传奇才刚刚开始书写。她用老祖母的夹被做了件滚花宽袍，这是她绝无仅有的一张显得很漂亮的照片，撩起额发的脸显得温柔而妩媚，老祖母睡过多年的夹被完全看不出来，看见的只是米色薄绸上有点点星星在闪烁，手臂和胸前是若隐若现的暗紫色的凤凰。张爱玲很有自知之明，她说：“张恨水的理想可以代表一般人的理想。他喜欢一个女人清清爽爽穿件蓝布罩衫，于罩衫下微微露出红绸旗袍，天真老实之中带点诱惑性，我没有资格进他的小说，也没有这志愿。”

喜欢穿蓝布罩衫的女孩子，这是张恨水的理想，也是大多数男子的理想。张爱玲说得对，她说张恨水的理想可以代表一般人的理想——清清爽爽一件蓝布罩衫，不太张扬，平静雅致，有一股文静之气，这样的女孩子多半是女学生。但如果太老卖古板，又不讨人喜欢。于是折中一点，“于罩衫下微微露出红绸旗袍，天真老实之中带点诱惑”，给人以无尽的想象。张爱玲倒是有自



张爱玲和姑姑在一起，她身上穿的便是蓝布罩衫。

知之明，她说“我没资格进他的小说”。她是喜欢张恨水的，曾经和一个喜欢张资平的女同学为哪个张更好吵得不可开交。她不太老实，外表孤傲内心张狂，否则不会看着母亲“在绿短袄上别上翡翠胸针，就简直等不及长大，然后说出：我八岁要梳爱司头，十岁要穿高跟鞋”。穿着打扮这一点她像母亲，她母亲爱做衣服，张廷重大为不满，说：“人又不是衣裳架子”——嫌她花钱太多。可他舍得花钱买汽车，左一辆右一辆，房子越住越狭小，车子却越开越高级，最后直至潦倒，租房而居。

从我个人来说，其实不太喜欢张爱玲成名后那种让人惊艳的女明星做派，然后多少有些张牙舞爪地说什么成名要趁早呀，否则快乐也就不快乐了。她骨子里有一些张扬和狂热，当时翻译家傅雷可能看不惯张爱玲的许多做派，以迅雷的笔名写了篇文章委婉地批评张爱玲，最后两句话把张爱玲激怒了：“所有的传奇在中国均没有好下场。”其实傅雷的论断是对的，张爱玲一生虽说有过轰轰烈烈的传奇，却也是“没有好下场”。

宝蓝色暗花旗袍：清刚明亮

老上海的夜空是一片晶莹的宝蓝色，宝蓝色是张爱玲的最爱。李安放大了张爱玲的爱，将它嫁接到麦太太王佳芝身上，让她在不同的场合都穿同一种“清刚明亮”（张爱玲语）的颜色——宝蓝色，仿佛裹着一片老上海的夜空。

在所有张爱玲电影中，《色，戒》是霓裳缤纷的一部。女人们围坐在一起喝茶聊天打麻将，就是一片花团锦簇。在这片五光十色中，麦太太的宝蓝色是最出挑的颜色，这是张爱玲的颜色。她是色迷，仅仅是蓝色，在她眼里其实可以分成许多种，不仅仅是孔雀蓝或水手蓝，还可以分成奇奇怪怪的蓝色：粉蓝、烟蓝、夜蓝、电蓝、宝蓝。蓝色在她笔下是梦幻的颜色，是最心仪的色彩。在某个特定的时刻，她的眼里只有蓝

色，这时候蓝色甚至就是死亡的颜色：“我父亲扬言要用手枪打死我。我暂时被监禁在空房里。我生在里面的这座房屋忽然变成生疏的了，像月光底下的，黑影中现出青白的粉墙，片面的，癫狂的。Beverley Nichols有一句诗关于狂人的半明半昧：‘在你的心中睡着月亮光。’我读到它就想到我们家楼板上的蓝色的月光，那静静的杀机。”在《色·戒》中她这样写王佳芝：“脸上淡妆，只有两片精工雕琢的薄嘴唇涂得亮汪汪的，娇红欲滴，云鬓蓬松往上扫，后发齐肩，光着手臂，电蓝水渍纹缎齐膝旗袍，小圆角衣领只半寸高，像洋服一样。领口一只别针，与碎钻镶蓝宝石的‘纽扣’耳环成套。”

张爱玲的快乐与悲伤都是蓝色的，在《华丽缘》中她这样写道：“她穿着玉色长袄，绣着两丛宝蓝色兰花。小生这时候也换了浅蓝色绣花袍子。这一幕又是男女主角同穿着淡蓝，看着就像是灯光一变，幽幽的，是庵堂佛殿的空气了。”蓝色给她的感觉总是这样奇特而奇妙。如果说张爱玲是色迷，那么李安就是“色鬼”，应该是比“色鬼”更进一步——“色魔”。他的用色是鬼使神差的神来之笔，他升华了张爱玲所迷恋的宝蓝色：某一个镜头中，暗灰的天幕下，一身宝蓝色旗袍的王佳芝缓缓步出，那一身宝蓝色衬托着她娇嫩无比的容颜，翘起的月牙形嘴角微微翕动——在这里，易先生的眼光中有狼的贪婪，一向爱用眼放电的梁朝伟再现了老易秃鹫般的阴沉与贪婪。这是情欲喷薄的时刻，要说的是王佳芝俘虏了老易，不如说是宝蓝色打动了他。在老易的眼



张爱玲小说《流言》封面，是她自己设计的。



老上海月份牌上穿宝蓝色花旗袍的美女。

里，宝蓝色其实就是美色，是他无法戒掉的女色。王佳芝坐在麻将桌边，一身无袖的宝蓝色旗袍，领口处是镂空的，肉色隐约，欲望潜藏。王佳芝面色沉静心动如水，她有十二分的自信老易会扑来，像飞蛾扑火。老易是狡猾的，三缺一，顶一下，他踟蹰再三，最终还是在麻将桌边坐下来。内心欲望太强大了，老易自己不听自己的话，或者说是他的身体叛逆了他的心灵。所以我们才看到王佳芝在裁缝店里穿上那件宝蓝色旗袍时，老易抽着烟低低地命令道：“穿着！”声音果断、低沉、利落，就像他在某个时刻命令部下开枪一样。

作为上海滩长大的爱国女生王佳芝，对霓裳的迷恋曾经是她生活的全部。李安对王佳芝的理解准确到位，这源自于对张爱玲的偏爱。他从整体高度把握张爱玲；再化整为零，让张爱玲的韵味弥散在他的音乐之间，光影深处。这是记忆最深的画面：王佳芝去接易太太，应该是在香港中环，她一身土黄色布条纹旗袍，相同颜色的布帽子，有点迟疑地走